

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公司拟根据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，对《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。

原章程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,807.4568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,691.8168 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26,807.4568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26,807.4568万股，无其他类别股份。	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26,691.8168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26,691.8168 万股，无其他类别股份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9月4日